



# 順客隆

Simple kind life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SHUN KE LO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4

## 2017年度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7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會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4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6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王正先生(主席)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  
韓璋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 非執行董事

武利民先生  
王福林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洪先生  
冼易先生  
關仕平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冼易先生(主席)  
關仕平先生  
武利民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孫洪先生(主席)  
關仕平先生  
蒙翰廷先生

#### 提名委員會

王正先生(主席)  
關仕平先生  
孫洪先生

#### 授權代表

蒙翰廷先生  
莊旭輝先生

#### 公司秘書

莊旭輝先生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樂從鎮  
河濱北路60號  
華樂大廈三樓  
郵編：528315

###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黃竹坑  
香葉道2號  
One Island South 20樓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順德樂從支行  
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樂從支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樂從支行

### 公司網站

[www.skl.com.cn](http://www.skl.com.cn)

###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附註)	869,087	1,053,359	1,039,614	1,087,872	<b>954,164</b>	
毛利(附註)	147,655	183,297	200,598	153,092	<b>147,343</b>	
經營所得溢利	40,441	46,341	48,373	40,033	<b>21,537</b>	
融資成本	4,026	4,210	7,268	5,559	<b>4,625</b>	
所得稅開支	9,344	11,096	12,281	9,839	<b>4,976</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7,070	30,951	28,631	24,397	<b>11,681</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7,072	30,651	31,094	29,235	<b>8,095</b>	
已付股息	無	18,800	18,800	24,991	無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84,801	97,100	123,884	110,694	<b>97,602</b>	
流動資產	216,072	289,812	458,326	428,762	<b>427,936</b>	
流動負債	216,394	316,298	251,416	283,690	<b>261,422</b>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322)	(26,486)	206,910	145,072	<b>166,514</b>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479	70,614	330,794	255,766	<b>264,116</b>	
非流動負債	—	—	80,000	—	—	
資產淨值	84,479	70,614	250,794	255,766	<b>264,116</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4,178	70,229	250,216	254,460	<b>262,555</b>	

附註：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約人民幣1,287,000元由「收益」重新分類為「其他經營收入」，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之變動。



##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電商繼續迅速發展，令消費方式從實體店轉變為網店。商務部表示，二零一七年網上零售銷售總額為人民幣71,800億元，較去年的人民幣54,300億元上升32%。顧客的消費模式轉變導致傳統零售店的業務表現低迷，本集團亦未能倖免。由於面臨巨大壓力及激烈競爭，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的純利有所下降。

透過於中國及海外積極尋求潛在業務投資及發展項目，本集團預期將會進一步帶動收益，並提升資產價值及市場知名度。於完成出售本集團股份後，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供銷大集集團」，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564）成為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供銷大集集團擁有領先的線上商對商營銷及業務平台，供應商及自營商品資源豐富。結合自身的線下實體店資源，我們旨在打造「線下店舖+互聯網」的新平台，從而加速自傳統實體店零售模式至新零售業務模式的轉型。通過持續整合供銷大集集團的資金、人力、技術及其他資源，本集團將提高客服方面的綜合實力。全新的業務模式不僅可提升本集團的表現及業務規模，亦可迅速將其業務拓展至海外，實現輕資產管理。

展望二零一八年，中國致力實現經濟增長約6.5%。儘管去年經濟增長6.9%，為七年來首次加速增長，惟上述目標維持不變。由於受服務業活動及出口蓬勃發展的支持，收入穩定增長，消費亦將維持穩健增長。中國將消費者價格指數設定為約3%，預期二零一八年消費品零售銷售額將上升約10%。在服務業蒸蒸日上的氛圍下，本集團堅信樂觀的前景將帶來新機遇，推動企業發展。與此同時，我們將劃撥資源，採購優質、多樣的產品，提高店舖品質，最終打造更獨特的購物體驗。憑藉在零售行業的堅實基礎，我們亦期望與資深的顧客維持良好的關係，並於中國主要地區發掘新電商市場。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股東、供應商、顧客及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亦感謝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的辛勤付出及無私貢獻。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擴大及發展業務，締造更佳前景，為股東爭取更理想回報。

主席  
王正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投資控股公司，且本集團是一家超市連鎖店運營商，地理覆蓋重點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保持零售及批發分銷渠道。本集團側重於郊區及農村地區，從而令其在市場中從其他主要市場參與者中脫穎而出。

### 零售店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開設3家零售店並關閉14家零售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在中國廣東省有61家零售店及在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有3家零售店。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零售店的數目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初	75	85
添置	3	12
減少	(14)	(22)
年末	<u>64</u>	<u>75</u>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理位置劃分本集團零售店的數目明細：

地點	零售店數目
佛山	45
肇慶	10
珠海	5
廣州	1
中國	<u>61</u>
澳門	3
總計	<u>64</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一般批發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致力保留之前已取得的所有唯一獨家分銷權。本集團在佛山、江門及肇慶保留14個品牌的唯一獨家分銷權。本集團的該等14個品牌的唯一獨家分銷權在準確覆蓋範圍方面各有不同。相較於發展一般批發客戶群規模，本集團更加強調爭取更多子分銷商而非零售商成為本集團的客戶。

### 加盟經營

本集團設有一項加盟計劃，可供有興趣人士公開申請以加盟品牌零售店。向本集團加盟商銷售商品所得收益構成其批發分銷收益的一部分。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加盟零售店的數目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初	418	33
添置	25	388
減少	(6)	(3)
年末	<u>437</u>	<u>418</u>

### 近期發展

儘管實體店的復甦趨勢顯而易見，但電子商務及互聯網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依然對零售市場衝擊極大。本集團將秉持其審慎財務管理的原則，力爭控制成本。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及改善其產品組合。本集團將擴大其直接採購實力，物色更多產品供應來源。向海外直接採購更多的新鮮食品，省去中間商及代理商環節，可令客戶按更低價格享受更佳及更廣的產品範圍。

憑藉上述措施及管理團隊投入的努力(尤其是在加快開設新零售店鋪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在零售市場保持其龍頭地位，為股東帶來更豐厚回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八年依然面臨諸多挑戰。多個商業領域的經營成本飆升之態勢預期不會放緩，尤其是勞工成本及租金方面。因此，為維持店舖質素及盈利能力，本集團審慎甄選新零售店舖地點。尤其是本集團的擴張計劃並無受到經濟波動的影響及將繼續在廣東省開設新零售店舖，藉以提高其在消費者購買力相對較快的地區的市場份額。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迎合消費者喜好而調整商品組合，提高現有零售店舖的盈利能力。

近期線上線下業務的整合加速，表明傳統實體店與以往一樣重要，對大眾而言在實體店購物不失為一個愉快的體驗，而線上購物則不能輕易享受到。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服務水平。此外，對我們而言，開發各種模式迎合客戶的不同及日益變化的需求亦相當重要。本集團將繼續精簡行政流程，降低辦公室的日常管理費及人員。本集團對我們能在二零一八年立足根本，取得良好表現持樂觀態度。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54.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財年」）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133.7百萬元或12.3%。該收益下降主要是由於其他線上平台競爭加劇導致批發分銷的收益切實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零售店業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677.0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略微減少約人民幣11.9百萬元或1.7%。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網上零售商競爭激烈。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批發分銷業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77.2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減少約人民幣121.7百萬元或30.5%。該下降主要是由於企業客戶的平均採購額大幅減少所致。

#### 毛利率

於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六財年，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為15.4%及14.1%。該改善主要是由於低利潤銷售減少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兩個業務分部的收益、已售存貨成本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b>收益</b>		
零售店經營	677.0	688.9
批發分銷	<u>277.2</u>	<u>399.0</u>
總計	954.2	1,087.9
<b>成本</b>		
零售店經營	536.6	551.2
批發分銷	<u>270.2</u>	<u>383.6</u>
總計	806.8	934.8
<b>毛利</b>		
零售店經營	140.4	137.7
批發分銷	<u>7.0</u>	<u>15.4</u>
總計	147.4	153.1
<b>毛利率</b>		
零售店經營	20.7%	20.0%
批發分銷	2.5%	3.9%
總額	15.4%	14.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經營收入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收入約為人民幣55.6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增加約人民幣4.4百萬元或8.6%。該增長主要是由於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大幅增加抵銷政府補助減少所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141.0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或8.1%。該增長主要是由於廣東省最低工資上漲及二零一七財年下半年開展更多營銷活動所致。

###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0.4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或19.5%。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股份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產生的專業費用所致。

### 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6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16.8%。該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財年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就二零一七財年而言，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實際稅率為29.4%。實際稅率高主要是由於若干有關零售店關閉的開支不可扣稅所致。

### 純利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1.9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減少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或51.5%。下跌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全面收入總額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約為人民幣8.4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年減少約人民幣21.1百萬元或71.7%。人民幣兌港元平穩升值，使換算二零一七財年約人民幣3.6百萬元的海外業務時產生匯兌虧損，匯兌虧損反映為其他全面收入。

###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要主要涉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新開零售店及翻新現有零售店。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對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約人民幣18.0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64.5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26.0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及約人民幣38.5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2百萬元)以港元或澳門元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66.5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5.1百萬元)，本集團有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64.1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5.8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人民幣51.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1.0百萬元)。

### 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披露的業務計劃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2.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4.0百萬元)，乃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i) 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1百萬元)的若干租賃樓宇；
- (ii) 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28.5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3百萬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及
- (iii) 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2.9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百萬元)的若干投資物業。

全部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該等貸款按固定年利率4.75%(二零一六年：按浮動年利率介乎4.4%至6.3%)計息。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17.8	15.1
存貨周轉天數	52.8	52.1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55.3	54.2
股本回報率	4.5%	9.6%
總資產回報率	2.3%	4.6%
利息償付比率	4.7x	7.2x
資產負債比率	34.8%	40.7%
淨債務與股本比率	現金淨額	現金淨額
流動比率	1.6x	1.5x
速動比率	1.2x	1.1x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存貨周轉天數及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分別參考期初及期末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存貨及貿易應付款項結餘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六財年維持相對穩定的信用期。此外，自本集團供應商取得的信用期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重大變動。

股本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乃根據本公司的純利計算。利息償付比率乃根據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除以同期的利息開支計算。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有關年結日的計息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淨債務與股本比率乃根據計息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該等比率的切實改進亦由於提早償還銀行借款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狀況為淨額。此外，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維持在穩健水平。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現金流以人民幣計值及本集團部分資產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一七財年，由於本集團的申報貨幣為人民幣，故人民幣兌港元平穩升值對匯兌具有負面影響。除此之外，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鑒於本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兌外幣的匯率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對沖活動，且本集團無意於日後開展任何對沖活動。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外幣市場並考慮於必要時開展對沖活動。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且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合共1,128名僱員，其中1,097名駐於中國，31名駐於香港及澳門。僱員薪資保持在具競爭力水平且每年檢討，並密切參考相關勞動力市場及經濟狀況。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培訓，並按員工表現及本集團溢利發放花紅。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並無面臨與僱員的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動爭議而導致業務中斷，亦並無在招聘及挽留資深員工方面遭遇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



### 緒言

本集團致力將可持續發展方案納入我們的日常營運及管理。本報告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基於重要性原則，本報告著重於我們零售及批發業務的環境及社會影響。本報告呈列了以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 A. 環境

#### A1 排放

本集團一直遵守中國有關溫室氣體排放及廢物生成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本集團的間接二氧化碳排放源為零售店的電力消耗。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排放約5,036噸二氧化碳。

零售店排放的廢物極少含有有害物質。

我們明白從源頭上減少廢物的重要性，並致力減少在營運過程中需棄置的貨品。我們透過持續優化資訊系統，致力減低採購訂單與市場需求之間的差異。對銷量欠佳或近期的食品，以優惠的清貨價吸引顧客選購，減少浪費食物。

此外，日常營運亦會產生廢紙、碳粉盒、紙箱等廢物。我們會根據廢物的種類，充分考慮社區的需要及可行的解決方案，研究採用不同的廢物處理方法。

附註：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範圍應包括本集團及其零售店購買電力產生的間接排放，參考2015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數訂明的華南地區電網的排放因數進行計算。

####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耗水總量為約65,732立方米。本集團的供水充足，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本集團一直積極開展節水措施及鼓勵重複用水以減少耗水。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耗電總量為約6.62百萬千瓦時。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碳排放及提高能源效率，如在本集團的零售店及辦公室安裝發光二極管(「LED」)燈；減少用電及令室內溫度保持在合理水平；經常及定期保養通風系統；提醒僱員審慎地進行影印及使用雙面紙。

包裝材料為我們業務中耗用的另一資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客戶派發11,685千克的購物膠袋及包裝材料。本集團鼓勵客戶自備購物袋，以減少購物袋消耗。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每天於我們的零售店銷售不同的商品，並致力達致可持續採購，務求不耗盡並可為子孫後代保存有限的漁農業天然資源。

本集團提倡採購可持續漁產、水產及農產品。

## B. 社會

### B1 僱傭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公平、合法的工作環境以及健康安全的勞動環境，合理安排員工工作時間及休息休假時間。

強穩定的員工隊伍乃正常穩健營運的關鍵所在。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128名僱員，男女比例為22.7%及77.3%。本集團嚴格秉持公平工作環境的原則。

### B2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保障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我們為員工制訂有關工作安全、職業健康及應對緊急事故的指引，確保員工遵守該等指引，並定期向員工提供職業安全教育及培訓，以提高其安全意識。

我們亦會持續檢討改善工作場所的環境、設施和員工裝備，盡可能減低任何潛在的安全風險。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內並無發生有關健康安全法律法規的重大違規個案或與工作有關的傷亡事故。

###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根據本公司的發展計劃，針對一線員工、總部人員、中層領導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多種專項培訓，為員工提供清晰的晉升階梯，使每一位有能力的員工都可以實現其價值，在企業中得到更好的發展。本集團的晉升機制與績效考核相掛鉤。





#### B4 勞工準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執行。

####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在選擇供應商時，會考慮產品質量、供貨能力、合理價格、優良服務、商譽信譽等因素，嚴格審核生產經營資質、牌照，以及產品質量檢測報告等資料，確保所引進的產品安全、可靠。我們與每個引進的供應商簽訂《購銷協議書》，明確供應商的權利義務及相關責任，要求供應商定期提交所供應商品的檢測報告。



###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強調食品安全極為重要，並定期對採購人員及零售人員進行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的培訓。為更好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排除食品安全隱患，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商品質量進行嚴格監控，嚴格按照質量標準對新渠道和新商品進行審核准入。

本集團對新引進渠道和高風險渠道進行實地考察，確保不符合質量要求的渠道一律未予引進。配送中心加強收貨時生產日期及保質期的管理力度，對不符合驗收要求的任何商品一律拒收。本集團重點關注在庫商品的保質期，根據不同季節和商品的儲存運輸要求，調整生鮮商品的包裝與運輸標準，規範店舖食品安全經營管理行為。

### B7 反貪腐

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廉潔自律，不貪腐、不接受任何回扣。任何人不得利用職務之便擅自挪用資金和財產，不得以權謀私。

本集團亦要求我們業務夥伴嚴格遵守反貪腐常規。所有業務夥伴均需就本集團的反貪腐政策簽立確認書。反貪腐政策說明書放置於所有公開會議區域，以提醒我們自身及業務夥伴注意該等常規。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所有法律法規。

###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各級員工組成的義工團隊的努力下，我們一直致力透過探訪敬老院及殘疾兒童學校服務當地社區。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王正先生，28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擔任上海大新華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其後，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擔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助理，並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獲晉升為人力資源經理。自二零一五年二月起，彼出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秘書。王先生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獲頒運輸工程學士學位。

蒙翰廷先生，24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彼於二零一五年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審計助理，其後，彼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曾任鼎佩證券有限公司(香港)分析師。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彼擔任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05)的基金經理。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蒙先生擔任神行速運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彼分別獲委任為神行速運有限公司及中國物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起，蒙先生分別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7)的執行董事及副投資總監。彼現為香港菁英會、香港青年聯會及廣東省青年聯合會會員。蒙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美國本特利大學(Bentley University)公司金融與會計專業理學學士學位。

韓璋先生，36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韓先生曾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資金計劃調度經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海航基礎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海航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工程建設事業部副總裁、海航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常務副總經理、海航商業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海航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兼計劃財務部總經理。韓先生現任海航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綠色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飛航遠創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64)財務總監及海南供銷大集金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彼為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經濟學及法學雙學士、中國廈門大學金融學研究生、中級經濟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非執行董事

武利民先生，57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武先生曾任北京電器研究所主任兼工程師、北京電器新技術公司總經理、美國TRW公司項目經理、美國加州B&H公司工程師兼項目經理、美國天使工程投資公司副總裁兼駐中國首席代表、北京新合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北京新合作連鎖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長、新合作商貿連鎖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及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武先生現任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64)副總裁(創投總裁)。彼持有美國南達科他州立大學計算機軟件碩士學位。

王福林先生，41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項目開發與管理部副總經理、海航置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及重慶鼎瑞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規劃投資部總經理。王先生現任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64)投資創新部總經理。彼持有中國西安統計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洪先生(前稱孫雄)，69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出任廣東省連鎖經營協會會長，並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中國連鎖經營協會常務理事及於二零零八年獲委任為廣東省商業經濟學會副會長。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彼獲委任為順德區經濟促進局經濟決策諮詢委員會委員。孫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擔任佛山市政府專家顧問。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彼獲選為廣東省消費者委員會專家委員會委員。彼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起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南寧百貨大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份代號：600712)董事及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益華百貨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13)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彼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深圳市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份代號：000061)獨立董事。彼於一九八五年就讀中國人民大學商業及經濟系，並於一九八八年六月取得畢業證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孫先生獲委任為香港城市大學商學院客席教授。於二零零二年，孫先生獲委任為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客席教授。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關仕平先生，63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主修生物學。關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就讀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系，並於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取得中山大學中文文憑。於二零零一年，彼完成於中山大學研究生院的刑法研修。彼於一九九二年一月在中國取得執業律師資格。彼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廣東省二級律師資格。

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至一九九四年五月，彼擔任佛山市城區律師事務所主任兼律師。彼自一九九四年五月起擔任廣東廣立信律師事務所主任兼律師。關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七年獲佛山市司法局、佛山市城區司法局及佛山市律師協會評為優秀律師。彼於二零一零年獲廣東省律師協會頒發全省律師行業維穩工作傑出貢獻獎。關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佛山市禪城區人大常委會法律諮詢組成員，及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佛山市禪城區人民政府法律諮詢組成員。彼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佛山市法律援助專家顧問組顧問。

冼易先生，49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起，擔任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6)、新礦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1)及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8)各自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起已獲委任為百德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68)的非執行董事。冼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BIO-key International, Inc.(納斯達克：BKYI)的董事。冼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月擔任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1)的非執行董事。

冼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英格蘭伯明翰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畢業後，彼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部。彼亦曾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任職於聯交所上市公司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39)，擔任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彼擔任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副行政總裁。冼先生擁有逾26年的投資銀行及財務管理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馮恒源先生，32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創投總監。馮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加入海航集團有限公司，並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擔任投資銀行管理部中心經理。彼於中國及香港上市公司的企業併購、資產重組、股權融資、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積有豐富工作經驗。董事會認為，彼的教育背景及工作經驗適合本集團未來發展。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取得南京農業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取得澳洲麥格理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

莊旭輝先生，37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莊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職能及公司秘書事宜。莊先生於審計、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莊先生曾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職責為提供審計服務，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負責財務管理。莊先生持有香港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提供不可或缺的框架，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程度，以及為本公司的發展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將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以及股東及投資者的更高預期。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王正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韓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

何家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李仲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王艷芬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吳兆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武利民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勞松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由執行董事調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陳義建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勞偉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張蓓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洪先生

關仕平先生

冼易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出席會議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加本公司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

	出席／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何家福先生	5/5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2
李仲煦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韓瑋先生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2/2
武利民先生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2/2
王福林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
勞松盛先生	5/8	不適用	1/1	不適用	0/2
王艷芬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兆輝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義建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勞偉萍女士	3/3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蓓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孫洪先生	8/8	不適用	2/2	2/2	2/2
關仕平先生	8/8	3/3	2/2	2/2	2/2
冼易先生	8/8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2

附註：

- (i). 何家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ii). 李仲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i). 韓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iv). 武利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起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v). 勞松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vi). 陳義建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vii). 勞偉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邀請委員會主席出席大會。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然而，由於其他業務承擔，前董事會主席何家福先生及非執行董事王福林先生並未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冼易先生並未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此外，前非執行董事勞松盛先生並未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及表現，對本公司事務進行指導及監督，共同致力於本公司的成功發展。董事會應基於本公司利益作出客觀決策。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有效及高效運作貢獻出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時獲取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建議。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應有關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持有的其他職位細節。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需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 董事之間的關係

陳義建先生及勞偉萍女士為夫妻關係。勞松盛先生為勞偉萍女士的父親及陳義建先生的岳父。除上文所披露的關係外，董事之間概無其他親戚關係。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時刻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運作、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於其上任後獲得正式、全面及量身定制的培訓，以確保適當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充分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的職責和義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條文，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和更新自身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對董事會作出合理及相關的貢獻。本公司鼓勵各董事參與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獲得持續專業發展的主要方法概述如下：

	參與課程／ 講座／會議	閱讀書籍／ 雜誌／文章
何家福先生	√	√
李仲煦先生	√	√
韓璋先生	√	√
武利民先生	√	√
王福林先生	√	√
勞松盛先生	√	√
王艷芬女士	√	√
吳兆輝先生	√	√
陳義建先生	√	√
勞偉萍女士	√	√
張蓓女士	√	√
孫洪先生	√	√
關仕平先生	√	√
冼易先生	√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勞松盛先生由主席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王艷芬女士辭任行政總裁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分別由何家福先生及李仲煦先生擔任，直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止。何家福先生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規劃及戰略計劃以及業務發展方向、制定及執行營運計劃，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管理架構。李仲煦先生負責擬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計劃、刊發年度管理計劃，管理及安排公司資源及本集團新項目發展。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起，王正先生及蒙翰廷先生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行使上述各自責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獲委任，且須接受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載述，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應在彼等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以及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除王福林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及武利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起與本公司簽訂一份為期三年的委任書。

孫洪先生、關仕平先生及冼易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願意及有資格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而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新增董事會成員而獲委任的任何新董事應於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或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會提出獨立意見而為董事會提供協助、監督審核過程以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檢討相關安排，使本集團僱員關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本公司其他事宜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於本年報日期，冼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而關仕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武利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及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22頁。審核委員會檢討有關財務報告程序的重大事宜、內部控制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外部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任，以及致使僱員關注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的相關安排。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在執行董事不列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進行兩次會面。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設立正式而透明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檢討及批准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和宗旨而制定的表現掛鈎薪酬。

於本年報日期，孫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而關仕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蒙翰廷先生(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並推薦董事會委任何家福先生、李仲煦先生及韓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武利民先生及王福林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並批准其薪酬待遇。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22頁。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水平及經驗)及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建議以補充發行人的企業策略、識別合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恰當人選及挑選提名作董事的個人或就有關甄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本年報日期，王正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孫洪先生及關仕平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並推薦董事會委任何家福先生、李仲煦先生及韓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武利民先生及王福林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22頁。

###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對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涉及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帶來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於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5至4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外部核數師以填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的臨時空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包括與該會計師行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的任何實體，或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並在合理情況下被斷定屬於該會計師行的國內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實體)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不計墊付開支)如下：

項目	人民幣千元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收取的年度審核費用	1,000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550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的顧問及其他服務	350

### 內部控制

董事會整體負責制訂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並對其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確保董事會能監管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以充分保障及維護股東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的潛在可提升方面。董事會亦已檢討有關風險管理法規的最新情況及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與前控股股東(統稱為「契諾人」)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以使本集團在任何潛在競爭中得到更佳保障，並規範針對彼等之間潛在衝突的管理原則，以及就本公司上市加強企業管治。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契諾人的合規情況，並確認基於各契諾人所提供的確認書及資料，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 公司秘書

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委任莊旭輝先生為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且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要求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書面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營業地點(香港黃竹坑香葉道2號One Island South 20樓)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營業地點，則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書面要求必須清楚列明有關要求人士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建議納入的議程及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事宜詳情，並由有關要求人士簽署。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如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改善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十分重要。本公司力求保持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通過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溝通。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見面並回答股東查詢。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更改組織章程細則。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 董事會報告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王正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蒙翰廷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

韓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

何家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李仲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王艷芬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吳兆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武利民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王福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勞松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由執行董事調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陳義建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勞偉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張蓓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洪先生

關仕平先生

冼易先生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為超市連鎖店運營商，地理覆蓋重點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維持零售及批發兩種分銷渠道。



## 董事會報告

### 業務回顧

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零售業競爭激烈是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閉了14家零售店及開設了3家零售店。透過關閉生產力較低的零售店，本集團零售店組合的競爭力有所改善。本集團將持續監察零售店的表現並採取措施以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會為本集團業務帶來重大變動的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並無重大變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1.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或51.5%。

本集團關注環境，並採取措施以節約天然資源，例如日常運作採用網上審批程序、於零售店及辦公室鼓勵節水節能、合理使用車輛。為避免因貨品過期而導致浪費食物，本集團緊密監察存貨水平。在必要時，本集團亦會向供應商尋求支持及進行推廣，確保貨物在有效期前售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有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而對本集團構成嚴重影響。

整體而言，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且並無嚴重依賴任何個別僱員、客戶或供應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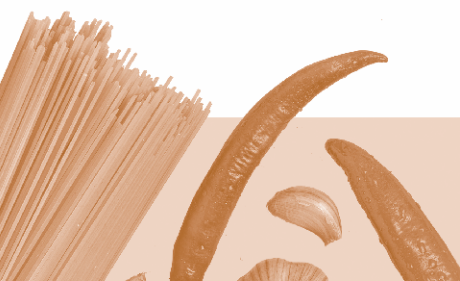
有關本公司對其未來業務發展的觀點，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之「展望及前景」一節。

###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50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董事會報告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的轉讓。

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情況載於本年報第5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上市

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上市日期」)透過發售股份(「全球發售」)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成功上市(「上市」)。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在全球發售中，以每股2.88港元發行75,600,000股股份，已收所得款項總額為約217.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8.9百萬元)。



## 董事會報告

###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的淨額約為188.6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方式動用。

然而，董事會不斷評估零售市場前景及中國的經濟狀況，以決定配置本集團資源的最具效益方案。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公告所提述，董事會認為，倘所得款項淨額仍按招股章程所載原有方式分配，將不具成本效益，也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鑑於近期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放緩，本公司放慢開設新零售店的速度，因而釋放原本擬用於有關用途的所得款項。為更好地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決定將部分尚未動用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改造現有零售店，以增強本集團作為廣東省主要市場參與者的競爭力；並將其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按下述方式以降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

	所得款項淨額原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餘額	
	佔所得		佔所得		佔所得		佔所得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款項淨額 百分比
開設新零售店	116.9	75.4%	74.4	48.0%	28.8	18.6%	45.6	29.4%
改造現有零售店	-	0.0%	14.6	9.4%	14.6	9.4%	-	0.0%
償還銀行借款	-	0.0%	27.9	18.0%	27.9	18.0%	-	0.0%
資訊系統升級	11.2	7.2%	11.2	7.2%	9.5	6.1%	1.7	1.1%
改造及擴建兩個現有分銷中心	13.3	8.6%	13.3	8.6%	3.1	2.0%	10.2	6.6%
一般營運資金	13.6	8.8%	13.6	8.8%	13.6	8.8%	-	0.0%
總計	<u>155.0</u>	<u>100.0%</u>	<u>155.0</u>	<u>100.0%</u>	<u>97.5</u>	<u>62.9%</u>	<u>57.5</u>	<u>37.1%</u>



## 董事會報告

### 競爭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控股股東」)亦無任何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須符合的全部條件均已於上市日期或之前達成。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曾經或可能已經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第2段)。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 2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第8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代理及相關實體。



### 3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總數的10% (不包括因有關全球發售的部分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即28,647,700股股份 (或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9.9%)。本公司倘已刊發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董事會可：

- (i) 隨時重新釐定該上限至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

儘管有上述情況，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在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在任何時間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計劃 (包括購股權計劃) 授出的購股權導致超出30%上限，則不得授出該等購股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 4 權利上限

在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 (包括已行使及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 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上述1%限額，則須由本公司發出通函、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而該名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 (或如該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 須放棄投票。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 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定義見上市規則) 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受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批准。倘董事會建議向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定義見上市規則) 授出購股權，而在有關人士所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 (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 獲行使後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 (包括授出日期)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的數目：

- (i) 合計超過股份的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

## 董事會報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金額，此等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須待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而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均須放棄投贊成票，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方可進行。於大會上批准授出該等購股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表決方式作出。

### 5 行使期

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

### 6 歸屬期

並無規定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 7 代價

於接納有關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指定接納日期前獲接納，則視為已不可撤銷地拒絕。

### 8 行使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股份面值。

### 9 有效期

於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起計10年後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生效及有效。



## 董事會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

####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有限公司(「樂從供銷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樂從集團」)進行多項不獲豁免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年度申報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勞松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持有佛山市金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約34.0%權益，而佛山市金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樂從供銷集團約56.8%權益。

#### 採購貨品

作為本集團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向樂從集團採購貨品(包括鮮肉及農產品)進行轉售。就此而言，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訂立一份總採購協議(「貨品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繼續向樂從集團採購貨品，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

根據貨品採購協議，樂從集團已同意向本集團獨家供應樂從集團自農民或其他供應商採購的鮮肉及其他農產品。貨品採購協議下的交易代價將基於：(a)歷史交易價格及金額；(b)現行可資比較的批發價格；及(c)大宗採購所獲折扣。交易的具體條款將按個案基準釐定，各項交易所涉及的訂約方將訂立單獨協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貨品採購協議下的交易已付或應付的代價總額為約人民幣10.0百萬元，在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定的年度上限人民幣80百萬元以內。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總貨品採購協議，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的通函。總採購重續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 銷售貨品

作為本集團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向本集團大宗採購企業客戶之一樂從集團銷售日用品、食品及文具等。就此而言，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訂立一份總銷售協議(「貨品銷售協議」)，據此，本集團繼續向樂從集團銷售貨品，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

## 董事會報告

貨品銷售協議下的交易代價將基於：(a)歷史交易價格及金額；(b)現行市價；及(c)本集團就大宗採購向大宗採購客戶提供的折扣。交易的具體條款將按個案基準釐定，各項交易所涉及的訂約方將訂立單獨協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貨品銷售協議下的交易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總額為約人民幣7.1百萬元，在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定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1.0百萬元以內。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總貨品銷售協議，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的公告。

### 租賃物業

作為本集團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向樂從集團租賃物業用作總部、零售店及物流中心。就此而言，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訂立一份總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繼續向樂從集團租賃22處物業，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

總租賃協議下的估計租金(及年度上限)乃公平釐定並反映市價。所涉及的訂約方將就各物業單獨訂立租賃協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總租賃協議下的交易已付或應付的租金總額為約人民幣7.7百萬元，在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定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5.5百萬元以內。本集團已付或應付的租金比估計租金為低，主要是由於從樂從集團獲得部分租金豁免約人民幣2.5百萬元及租金節省約人民幣1.1百萬元，此乃因特定零售店租賃面積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樂從供銷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總租賃協議，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的公告。

### 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聘根據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應用指引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函件載有對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總結。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提及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 (i) 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相關規管協議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會報告

###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構成不獲豁免上市規則下年度申報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關聯方交易載於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披露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獨立性確認。基於有關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勞松盛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受控法團權益	12,892,000 (好倉) (附註)	4.44%

附註：12,892,000股股份由順澳控股有限公司(「順澳」)實益擁有。順澳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順隆控股有限公司(「順隆」)擁有。順隆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勞松盛先生擁有。因此，勞松盛先生被視為於順澳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權概約 百分比
Hainan Cihang Charity Foundation, Inc.(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Pan-American Aviation Holding Company(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盛唐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盛唐發展(洋浦)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交管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航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供銷大集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海南供銷大集供銷鏈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綠色實業(香港)有限公司(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204,558,317	70.42%
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4,558,317	70.42%
Infini Capital Management	實益擁有人	27,600,000	9.50%
金元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5,988,000	8.95%

附註：該等公司因各自於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擁有股權而被視為於204,558,3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8「關聯方交易」及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訂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仍然存續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的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冼易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BIO-key International, Inc. (納斯達克：BKYI)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洪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南寧百貨大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份代號：600712)的董事。

###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年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財務概要」一節。

###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與董事或本公司全職委聘的任何人士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絕大部分業務的經營及管理有關的合約。

### 獲准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而產生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一條獲准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目前生效，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董事的利益而生效。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獲減免任何稅項。

## 董事會報告

###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選任、薪酬及晉升均按彼等的表現、資歷、工作能力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

###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9。董事的薪酬、花紅及其他補償由薪酬委員會參照董事的職務、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而釐定。

### 所持物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作發展及／或出售或投資用途且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的物業。

###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本公司已對本集團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且有關估值已載入招股章程，該等物業權益並未按估值(或按其後估值)於財務報表內列賬。招股章程中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估值為人民幣107.3百萬元。倘物業權益按有關估值列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全面收益表扣除的額外折舊將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

###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適用法律條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的儲備為人民幣169.9百萬元。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依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董事會已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以填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本公司預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重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百分比分別為1.4%及6.1%。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的收益百分比為0.9%。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樂從集團為本集團的第四大供應商及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向樂從集團的採購額百分比及樂從集團應佔的收益百分比分別為1.2%及0.9%。樂從供銷集團由佛山市金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佛山市順德區樂從興農水產專業合作社及佛山市順德區樂從建農蔬菜專業合作社分別擁有約56.8%、29.4%及13.8%權益。勞松盛先生、王艷芬女士、吳兆輝先生、陳義建先生、勞偉萍女士及張蓓女士(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擔任本公司董事)分別持有佛山市金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約34.0%、3.3%、0.6%、5.8%、4.4%及0.9%權益。勞松盛先生亦分別持有佛山市順德區樂從興農水產專業合作社及佛山市順德區樂從建農蔬菜專業合作社約4.9%及11.2%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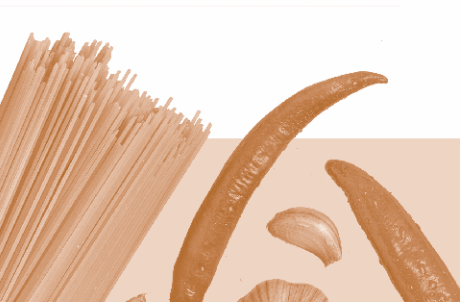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董事於樂從集團的權益外，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的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彼等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除本年報「恢復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對財務報表進行審閱，且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本公司核數師會面。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系統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討論。





## 董事會報告

### 重大事項

####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誠如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刊發的聯合公佈以及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聯合刊發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要約人、金元控股有限公司、興農控股有限公司及建農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該等賣方」)與勞松盛先生作為擔保人及順澳控股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要約人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162,092,6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5.80%，總代價為640,265,770港元(即每股股份3.95港元)。完成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作實。

於買賣協議完成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162,092,6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55.80%)中擁有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德健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以現金按每股股份3.95港元提出強制性無條件全面要約(「要約」)。

誠如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聯合刊發的公佈所披露，要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截止且要約人根據要約接獲涉及合共74,425,717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5.62%)之有效接納。

緊隨要約截止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236,518,317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1.43%)中擁有權益。

#### 恢復本公司公眾持股量

誠如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刊發的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緊隨要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截止後，本公司未能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25%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起計四個月期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聯交所批准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八日期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恢復所規定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



## 董事會報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勞松盛先生已出售於金元控股有限公司(「金元」)之23,052股股份(相當於金元當時已發行股份約23.1%)予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董事出售事項」)。緊隨董事出售事項後，金元不再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根據上市規則第8.24條成為本公司之公眾股東。因此，由金元所持有之25,988,000股股份(相當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約8.95%)已計入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之一部分。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分別完成出售27,600,000股股份(相當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約9.50%)及4,360,000股股份(相當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約1.50%)予兩名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要約人出售事項」)。

緊隨董事出售事項及要約人出售事項後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73,006,683股股份(包括金元持有之25,988,000股股份及要約人出售事項之31,960,000股股份)(相當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約25.14%)乃由公眾持有。因此，本公司恢復其公眾持股量並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年報第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之「近期發展」一節所披露之事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已發生之任何重大事項需要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正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3樓

### 致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50至108頁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該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該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吾等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吾等對其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 商譽減值(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6)

####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商譽為約人民幣2,761,000元，其已獲分配至澳門零售店網絡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貴集團有關商譽減值之評估為判斷過程，需要就商譽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預測、釐定使用價值時將應用之折現率以及收益及成本之增長率作出估計。選擇估值模型、採納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可能受管理層偏好所規限，而該等假設及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變動可能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商譽之判斷程度導致此事項被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 審核中處理該事項的方法

為於審核中處理該事項，吾等已取得管理層的評估並對所選擇估值方法、所採用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是否合理提出質疑。具體而言，吾等已就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是否符合董事會批准的預算進行測試，並將預算與截至報告日期可取得的實際業績作比較。吾等亦對最新市場預測的假設(包括銷售增長率及毛利率)是否合理提出質疑。

吾等亦通過審閱計算基準及比較輸入數據與市場來源，對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提出質疑。

由於該等假設及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任何變動可能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故吾等已測試管理層就減值評估主要輸入數據(包括銷售增長率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其他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入年報的所有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包括其他資料，吾等亦不會對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中所得知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及負責落實其認為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概不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屬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並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有關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彭衛恒。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彭衛恒

執業證書編號：P05044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6	954,164	1,087,872
已售存貨成本		<u>(806,821)</u>	<u>(934,780)</u>
毛利		147,343	153,092
其他經營收入	6	55,551	51,164
銷售及分銷成本		<u>(140,978)</u>	<u>(130,437)</u>
行政開支		<u>(40,379)</u>	<u>(33,786)</u>
融資成本	7	<u>(4,625)</u>	<u>(5,559)</u>
除稅前溢利	8	16,912	34,474
所得稅開支	10	<u>(4,976)</u>	<u>(9,839)</u>
年內溢利		11,936	24,635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3,586)</u>	<u>4,838</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8,350</u>	<u>29,473</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1,681	24,397
— 非控股權益		<u>255</u>	<u>238</u>
		<u>11,936</u>	<u>24,635</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8,095	29,235
— 非控股權益		<u>255</u>	<u>238</u>
		<u>8,350</u>	<u>29,473</u>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11	<u>0.04</u>	<u>0.08</u>
攤薄(人民幣)		<u>0.04</u>	<u>0.0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2,451	63,777
預付土地租賃	14	32,224	33,910
投資物業	15	4,245	4,251
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5,921	5,713
商譽	16	2,761	3,043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97,602</b>	110,69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106,952	126,664
貿易應收款項	19	39,146	53,947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12,374	94,14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3	4,952	2,0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64,512	151,927
<b>流動資產總額</b>		<b>427,936</b>	428,762
<b>總資產</b>		<b>525,538</b>	539,45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1	110,198	134,072
已收按金、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55,515	43,08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3	820	2,154
銀行借款	24	92,000	104,000
應付稅項		2,889	380
<b>流動負債總額</b>		<b>261,422</b>	283,690
<b>流動資產淨值</b>		<b>166,514</b>	145,072
<b>資產淨值</b>		<b>264,116</b>	255,76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2,387	2,387
儲備		<u>260,168</u>	<u>252,0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62,555</b>	254,460
非控股權益		<u>1,561</u>	<u>1,306</u>
權益總額		<b><u>264,116</u></b>	<b><u>255,766</u></b>

王正  
董事

蒙翰廷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出資儲備	換算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附註e)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387	194,895	84	(6,200)	200	9,568	873	2,165	46,244	250,216	578	250,794
年內溢利	-	-	-	-	-	-	-	-	24,397	24,397	238	24,63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4,838	-	4,838	-	4,83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4,838	24,397	29,235	238	29,473
已付股息(附註12)	-	(24,991)	-	-	-	-	-	-	-	(24,991)	-	(24,99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1,649	-	-	(1,649)	-	-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出資	-	-	-	-	-	-	-	-	-	-	490	4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387	169,904	84	(6,200)	200	11,217	873	7,003	68,992	254,460	1,306	255,766
年內溢利	-	-	-	-	-	-	-	-	11,681	11,681	255	11,93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3,586)	-	(3,586)	-	(3,58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3,586)	11,681	8,095	255	8,35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2,274	-	-	(2,274)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87	169,904	84	(6,200)	200	13,491	873	3,417	78,399	262,555	1,561	264,116

附註：

(a)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已自本集團剝離的附屬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的投資成本與出售該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b)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因重組而產生。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儲備結餘包括向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後視作分派。

(c)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過往股東對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出資。

(d)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法定除稅後純利(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撥作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結餘達到各實體註冊資本的50%後，可自行選擇是否繼續撥充。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然而，作為用途後的法定儲備金結餘必須最低維持在註冊資本的50%。

(e) 出資儲備

本集團的出資儲備指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應付代價超過其賬面值。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16,912	34,47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1,386)	(1,849)
利息開支	4,625	5,5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08	13,016
投資物業折舊	409	97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686	1,0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672	118
陳舊存貨撇銷	1,639	1,13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7,565	53,562
存貨減少	17,978	12,684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4,782	(17,368)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9,261)	3,71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868)	603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23,686)	(9,702)
已收按金、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2,637	90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	(1,334)	(10,811)
經營所得現金	35,813	33,586
已付所得稅	(2,467)	(10,448)
已收利息	1,386	1,849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34,732</b>	<b>24,987</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37)	(20,2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的所得款項	15,180	54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057)</b>	<b>(20,177)</b>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借款	92,000	24,000
已償還銀行借款	(104,000)	(52,000)
已付利息	(4,625)	(5,559)
已付末期股息	-	(24,991)
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490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6,625)</b>	<b>(58,060)</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16,050</b>	<b>(53,250)</b>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927	200,599
<b>匯率變動的影響</b>	<b>(3,465)</b>	<b>4,578</b>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64,512</b>	<b>151,92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河濱北路60號華樂大廈三樓,郵編:528315。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2。

供銷大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供銷大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供銷大集集團」,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合共204,558,317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0.42%)。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供銷大集集團(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的主要附屬公司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發出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披露計劃(修訂本)

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所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修訂並無指定達成新披露規定之具體方法。然而，修訂指出其中一個方法為提供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期初與期末結餘兩者間之對賬。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令本集團就融資活動作出額外披露，特別是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期初與期末結餘兩者間之對賬(於附註27提供)。於首次應用修訂時，本集團毋須提供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除附註27之額外披露外，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4</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2</sup>

<sup>1</sup>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待定日期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提出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並載有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要求。於二零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獲進一步修訂，以落實對沖會計法之實質性修訂，從而將使實體於財務報表中更好地反映風險管理活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以涵蓋所有過往年度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藉為若干金融資產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亦引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金融工具—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的主要規定描述如下：

-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範疇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 就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該負債公平值變動數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賬的會計錯配，否則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該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全部數額均於損益呈列。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有關於實體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及延長信貸的承諾的減值的入賬要求。此等規定消除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信貸虧損的門檻。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的減值方法，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取而代之，預計信貸虧損及該等預計信貸虧損的變動總應計入在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及從而提供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更及時的資料。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引入新模式，允許公司在對沖彼等之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能更密切地與對沖會計匹配。作為一種以原則為基礎的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著眼於風險的確認及計量，並不區分金融項目和非金融項目。新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為進行風險管理而產生的內部資料作為對沖會計的基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使用僅用作會計目的之度量來展現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合格性及合規性。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性標準，惟該等標準基於就對沖關係強度進行的經濟評估，可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對沖會計內容，此應可降低實行成本，因其降低了僅為會計處理所需進行的分析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金融工具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對本集團於該日之金融工具進行初步分析。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包括金融資產之分類組別及計量)以及披露之影響如下：

#### (a) 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將繼續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所有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將不會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

#### (b) 減值

本公司董事預期運用簡化的方法，並基於其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剩餘年期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估計記錄全期預期信貸損失。應用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可能會導致提早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損失並增加就該等項目確認的減值撥備金額。

本公司董事將進行更為詳盡的分析，當中考慮一切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用以估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之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是實體應確認收益以說明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予客戶，金額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將有權換取該等商品或服務的代價。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適用於客戶合約的模型，特點是按合約對交易進行五個步驟的分析，以釐定是否確認收入、確認收入的數額及時間。五個步驟如下：

- (i) 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ii)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
- (iv) 將交易價分配至履約責任；及
- (v)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比)確認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進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產生之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其將取代現時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銷售貨品、提供服務及租金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各履約責任之收入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獲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本公司董事已初步評估各類履約責任並認為履約責任與當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識別單獨收入部份類似。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將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售價準則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其可能影響收入確認的時間及金額並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現有業務模式確認之收入之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租賃安排的識別及其在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中的處理提供綜合模式。

就承租人會計處理而言，該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租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須按成本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於初步計量時的金額，加任何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金優惠、初步估計修復成本及承租人所產生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未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調整。租賃負債其後透過以下方式計量：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租賃付款及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約修訂或反映已修訂實質固定之租賃付款。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將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規定於損益內扣除，而租賃負債之應計利息亦於損益內扣除。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續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現行租賃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實體須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或之前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66,623,000元(如附註29披露)。該結餘中，人民幣50,751,000元指原租期超過一年之經營租賃，本集團將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除非其獲豁免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報告責任。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上文所述之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

####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品及服務支付之代價之公平值。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即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附屬公司使用綜合財務報表就類似交易及於類似情況下之事項所採納者以外之會計政策編製其財務報表，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控制權於本集團(i)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擁有介入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iii)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從而影響本集團回報金額的能力時達致。倘本集團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未達大多數，本集團可透過以下方式取得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ii)自其他合約安排產生權利；(iii)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或(iv)綜合上述各項(根據所有相關事實及情形而定)。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該等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止。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全面收入總額仍須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與本集團實體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撇銷。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將會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經調整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的差額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 商譽

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作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密減值測試。於報告期間進行收購而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作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低任何之前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商譽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撥回。

就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而言，商譽應佔款項於釐定出售盈虧金額時計入。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樓宇)，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物業除外)的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分配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若估計值有任何變動，有關影響會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評估各部分的風險與回報(等於擁有權)是否已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分別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被清楚確定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份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開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在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的情況下，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入賬。當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份租賃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賃，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進行確認。

當投資物業被出售，或永久退出使用，且預期沒有來自出售的未來經濟利益時，應終止確認投資物業。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應在終止確認物業的期間計入損益。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就促成銷售所需的必要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界定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如適用)。

####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而定，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並要求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已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量。

####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因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項使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拖欠利息及本金款項；或
- 借款人有可能將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

對於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經個別評估顯示並無減值之資產，其後進行集體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信貸期後應收款項組合中延遲付款數量增加及可察覺並與應收款項欠款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變化。

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金融資產以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

當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進行削減時，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按全部金融資產之直接減值虧損之數額進行削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化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將就撥備賬進行對銷。先前對銷而於往後撥回之金額計入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金額減少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獲確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撥回，惟以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為限。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獲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借貸，該等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已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任何在扣除所有負債後實體資產剩餘權益之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當其金融資產已轉讓及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則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於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和應收代價及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累計損益總額兩者之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得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支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如無法預測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以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來估算。倘可以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攤基礎，公司資產也可以分攤到單個現金產生單位，或者可以分攤到可以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攤基礎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使用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及該資產特有之風險(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之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被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惟限於增加後之賬面值不會超逾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計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及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

貨品銷售的收入於貨品已付運及擁有權已移交時確認，此時滿足以下全部條件：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銷售貨品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有關交易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續

根據本集團客戶忠誠度激勵計劃向顧客提供獎勵額度之貨品銷售入賬為多元收入交易，且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於供應貨品及所給予獎勵額度之間分配。分配予獎勵額度之代價根據可單獨出售之獎勵額度金額並參考其公平值計量。有關代價不會於最初銷售交易時確認為收入，而是遞延至獎勵額度獲兌換及到期及本集團已履行有關責任時方會確認為收入。

來自特許經營的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實質內容以應計基準確認。

推廣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以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該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 租賃

倘租約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歸承租人所有時，有關租約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租期於損益內以直線法確認。於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引致之首次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借款成本

與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大量時間以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相關之借款成本可撥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預備妥當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供款時，向國營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所作供款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與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相關的僱員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按預期交換有關服務需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為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預期交換有關服務需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計算。

####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以各自之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列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於釐定公平值時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之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當時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下以匯兌儲備累計(於適當時撥作非控股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會遵守政府補助金的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補助金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損失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其不包括從未課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之暫時性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確認，而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可用以抵銷可能會出現之應課稅溢利。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始確認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及暫時性差異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會存在充足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性差異之利益抵銷及預期彼等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該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期間之適用稅率，並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可對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清償於各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並計入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量。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當須用於清償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則應收款項會在實際確定將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之董事須作出有關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會計估計之修訂於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時，於修訂估計之期間確認，或在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時，則於修訂估計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之關鍵判斷，該等判斷對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及作出之披露造成最重要的影響。

#### 投資物業和自用物業的分類

本集團對投資物業的劃分制定了判斷標準。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均有而持有之物業，因此本集團將是否可以獨立於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產生較大現金流作為判斷標準。一些物業部份持作用於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另一部份用於生產或行政服務。如果這些部份可單獨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單獨出租，則本集團將對各部份單獨核算。如果無法單獨出售，當且僅當該物業僅小部份用於生產或行政服務時，本集團將視其為投資物業。須對獨立物業作出判斷，以釐定其配套服務影響是否很大，以致該物業無法確認為投資物業。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乃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有重大風險。

####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未用稅務虧損及暫時可扣稅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足夠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用稅務抵免時才會確認，所以管理層判斷作出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覆核，如果很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遞延稅項負債

已就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而被徵收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金額需要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並以可能宣派的股息作依據。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將不大可能從其中國附屬公司宣派任何股息，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存貨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的評估對存貨計提撥備。如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轉變顯示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本集團將對存貨計提撥備。識別滯銷存貨須使用對存貨條件及可用性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當未來實際結果與原先估計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撥回撥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6,95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6,664,000元)。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減值

當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遭受減值虧損，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有否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之減值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就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此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例如未來收益及折現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2,451,000元(扣除累計折舊人民幣52,401,000元)(二零一六年：賬面值為人民幣63,777,000元(扣除累計折舊人民幣48,144,000元))、人民幣32,224,000元(扣除累計攤銷人民幣7,691,000元)(二零一六年：賬面值為人民幣33,910,000元(扣除累計攤銷人民幣6,005,000元))及人民幣4,245,000元(扣除累計折舊人民幣966,000元)(二零一六年：賬面值為人民幣4,251,000元(扣除累計攤銷人民幣833,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其估計殘值，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可使用年期及殘值的釐定涉及管理層之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殘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與原先估計出現差異，有關差異可能影響該期間的折舊，而該估計將於未來期間作出變動。

#####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攤分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用折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會產生巨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6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43,000元)。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倘出現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則本集團會考慮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值虧損數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用於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計算。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9,14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3,947,000元)。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作出策略性決定的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所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有兩個可報告分部。該等分部按提供不同服務且需要不同業務策略的各項業務分開管理。本集團可報告分部各自的業務概述如下：

- 零售店經營(銷售新鮮食品、副食品及家庭用品)；及
- 批發分銷(銷售快速消費品及副食品)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管理層根據分部業績(扣除各經營分部直接應佔的收益、已售存貨成本、其他經營收入、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惟並無分配若干其他經營收入及中央行政成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匯報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用途的計量方式。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676,938 277,226 - 954,164

來自分部間

70,287 71,622 (141,909) -

可報告分部收益

747,225 348,848 (141,909) 954,164

可報告分部溢利

23,114 394 23,508

其他公司收入

318

其他公司開支

(6,914)

除稅前溢利

16,91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

	零售店經營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批發分銷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收益</b>				
來自外部客戶	688,926	398,946	-	1,087,872
來自分部間	50,078	87,277	(137,355)	-
可報告分部收益	739,004	486,223	(137,355)	1,087,872
可報告分部溢利	26,240	8,642		34,882
其他公司收入				1,623
其他公司開支				(2,031)
除稅前溢利				<u>34,474</u>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零售店經營	398,681	426,621
批發分銷	87,374	70,570
分部資產總額	486,055	497,191
其他公司資產(附註)	39,483	42,265
集團資產	<u>525,538</u>	<u>539,456</u>
零售店經營	250,371	272,632
批發分銷	9,586	9,594
分部負債總額	259,957	282,226
其他公司負債(附註)	1,465	1,464
集團負債	<u>261,422</u>	<u>283,690</u>

附註：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不包括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預付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有關中央行政成本的其他應付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零售店經營 人民幣千元	批發分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28	335	17,9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25	283	13,008
投資物業折舊	409	—	409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1,686	—	1,686
撇銷滯銷存貨	1,639	—	1,6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674	(2)	672
利息收入	1,052	16	1,068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24	407	20,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07	309	13,016
投資物業折舊	97	—	97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1,012	—	1,012
撇銷滯銷存貨	1,135	—	1,1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18	—	118
利息收入	222	4	226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全部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註冊地點)	918,888	1,050,343	91,219	105,338
澳門	35,276	37,529	462	369
	<b>954,164</b>	<b>1,087,872</b>	<b>91,681</b>	<b>105,707</b>

中國乃本集團的註冊國家。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商品銷售及獲提供服務的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劃分。

已付租賃按金被排除在地理分部項下的非流動資產之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佔10%或以上的本集團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批發分銷分部的其中一名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136,899,000元，佔10%或以上的本集團收益。

### 6.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

#### (a) 收益

收益，亦指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租金收入及已提供服務的價值。年內已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零售店經營及銷售</b>		
一般零售銷售(附註)	531,540	559,690
大宗銷售	114,427	99,874
出租店舖的租金收入淨額	30,224	28,687
專櫃銷售佣金	747	675
<b>批發分銷</b>		
一般批發	238,711	357,584
特許經營商	38,515	41,362
	<b>954,164</b>	<b>1,087,872</b>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零售銷售包括因降低售價從中國地方政府獲得補償分別為人民幣2,929,000元及人民幣3,510,000元，乃分類為營業額。董事認為，其直接有關銷售日用品及食物，乃與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有關，故分類為本集團營業額。

#### (b)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政府補助(附註i)	1,472	5,824
利息收入	1,386	1,849
來自供應商的推廣收入	44,264	33,08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附註ii)	1,363	1,287
其他	7,066	9,120
	<b>55,551</b>	<b>51,16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續

#### (b) 其他經營收入—續

附註：

(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獲授多項地方政府補助。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ii) 本集團租金收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總額	1,516	1,424
減：年內租金收入產生之開支	(153)	(137)
租金收入淨額	<u>1,363</u>	<u>1,287</u>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u>4,625</u>	<u>5,559</u>

###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806,821	934,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08	13,016
投資物業折舊	409	97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1,686	1,01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	(21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 工資及薪金	53,932	45,63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8,618	8,456
— 其他福利	1,429	2,289
	<u>63,979</u>	<u>56,377</u>
核數師酬金	2,049	1,603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38,777	34,950
陳舊存貨撇銷	1,639	1,1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u>672</u>	<u>118</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

- (a) 根據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及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何家福先生(附註i)	-	-	-	-
李仲熙先生(附註i)	-	-	-	-
韓璋先生(附註ii)	-	-	-	-
王艷芬女士(附註iii)	-	92	14	106
吳兆輝先生(附註iii)	-	78	13	91
	<u>-</u>	<u>170</u>	<u>27</u>	<u>197</u>
非執行董事：				
武利民先生(附註iv)	-	-	-	-
王福林先生(附註v)	-	-	-	-
勞松盛先生(附註vi)	-	-	-	-
陳義建先生(附註iii)	-	-	-	-
勞偉萍女士(附註iii)	-	-	-	-
張蓓女士(附註iii)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仕平先生	120	-	-	120
冼易先生	120	-	-	120
孫洪先生	120	-	-	120
	<u>360</u>	<u>-</u>	<u>-</u>	<u>36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續

- (a) 根據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及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勞松盛先生	—	60	—	60
王艷芬女士	—	177	29	206
吳兆輝先生	—	140	27	167
	<u>—</u>	<u>377</u>	<u>56</u>	<u>433</u>
非執行董事：				
陳義建先生	—	—	—	—
勞偉萍女士	—	—	—	—
張蓓女士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仕平先生	120	—	—	120
冼易先生	120	—	—	120
孫洪先生	120	—	—	120
	<u>360</u>	<u>—</u>	<u>—</u>	<u>36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續

- (a) 根據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及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 (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
- (iv)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 (v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辭任

#### (b) 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薪酬為本集團最高的最高薪人士不包括董事(二零一六年：兩名)，彼等的薪酬已於附註9(a)中反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五名(二零一六年：三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437	81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7	45
	<u>1,554</u>	<u>85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一續

#### (b) 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一續

薪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人數
零至人民幣865,000元(二零一六年：零至人民幣895,000元) (零至1,000,000港元)	<u>5</u>	<u>3</u>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僱員中的任何一名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時的誘因或作為彼等失去職位的補償。概無身為董事的人士於兩個年度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人數
零至人民幣865,000元(二零一六年：零至人民幣895,000元) (零至1,000,000港元)	<u>5</u>	<u>5</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金額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澳門 年內稅費	90	132
即期—中國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年內稅費	(604) 5,490	— 9,707
	<u>4,976</u>	<u>9,839</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從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的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獲當地稅務局批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可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5%的較低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在澳門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2%的稅率繳納所得補充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6,912</u>	<u>34,474</u>
稅項(按適用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溢利的 稅率計算)	5,618	8,11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180	1,49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693)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62)	(7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94	1,05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04)	—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u>(2,650)</u>	<u>(58)</u>
所得稅開支	<u><u>4,976</u></u>	<u><u>9,839</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將控制於若干附屬公司之間分派盈利產生的暫時差額撥回時機，且與若干在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暫時差額人民幣93,87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8,743,000元)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人民幣8,99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499,000元)。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將於虧損產生年度起計五年內屆滿。由於未來溢利流之不可預測性，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1,681</u>	<u>24,397</u>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90,457,000</u>	<u>290,457,000</u>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尚未行使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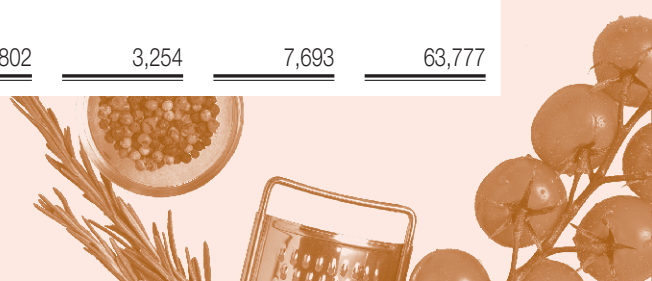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本集團宣派應付股東的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10.0港仙。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集團派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24,991,000元(相當於約29,046,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307	61,086	12,782	7,943	14,172	116,290
匯兌調整	-	16	1	5	5	27
添置	-	14,836	1,738	646	3,011	20,231
出售	-	(20,109)	(2,783)	(230)	(1,505)	(24,62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307	55,829	11,738	8,364	15,683	111,921
匯兌調整	-	(5)	(16)	(5)	(17)	(43)
重新分類	-	(6,203)	-	-	6,203	-
添置	-	9,138	3,191	403	5,231	17,963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5)	1,575	-	-	-	-	1,575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1,702)	-	-	-	-	(1,702)
出售	-	(18,532)	(4,247)	(307)	(1,776)	(24,8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80	40,227	10,666	8,455	25,324	104,852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511	24,193	4,201	3,964	5,925	40,794
匯兌調整	-	2	-	1	1	4
折舊	476	6,619	1,688	1,243	2,990	13,016
出售	-	(3,693)	(953)	(98)	(926)	(5,67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87	27,121	4,936	5,110	7,990	48,144
匯兌調整	-	(3)	(7)	(2)	(5)	(17)
重新分類	-	(2,986)	-	-	2,986	-
折舊	439	4,352	2,368	812	5,037	13,008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5)	382	-	-	-	-	382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106)	-	-	-	-	(106)
出售	-	(6,702)	(1,230)	(30)	(1,048)	(9,0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2	21,782	6,067	5,890	14,960	52,401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78	18,445	4,599	2,565	10,364	52,4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20	28,708	6,802	3,254	7,693	63,77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的租賃樓宇建於中國的土地上。

於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以下年率使用直線法折舊：

租賃樓宇	5%或相關土地租期(倘更短)
租賃物業裝修	5%或相關物業租期(倘更短)
廠房及機器	11%至32%
汽車	10%至25%
傢私、裝置及設備	8%至32%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4,356,000元及人民幣14,096,000元的若干租賃樓宇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附註24)。

### 14. 預付土地租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33,910	34,922
攤銷	(1,686)	(1,0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32,224</u>	<u>33,91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39,915	39,915
累計攤銷	<u>(7,691)</u>	<u>(6,005)</u>
賬面值	<u>32,224</u>	<u>33,910</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分別將賬面值人民幣28,530,000元及人民幣29,313,000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抵押予銀行(附註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4,251	4,348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1,596	-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1,193)	-
折舊	(409)	(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4,245</u>	<u>4,251</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5,211	5,084
累計折舊	(966)	(833)
賬面值	<u>4,245</u>	<u>4,251</u>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即根據租賃權益持有的土地及樓宇均位於中國，租期於二零七五年屆滿。

上述投資物業按以下年率使用直線法折舊：

樓宇 租期及25年(以較短者為準)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分別將賬面值人民幣2,864,000元及人民幣2,501,000元的若干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附註24)。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14,607,000元及人民幣13,000,000元，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有限責任公司(二零一六年：本公司董事)進行估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續

#### 公平值

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決定公平值計量所劃分的公平值層級(第一至第三級)的資料。

- 性質 : 於中國的投資物業
- 公平值等級 : 第三級
-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 : 基於類似物業的市場可觀察交易的直接比較法，並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的條件及位置。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 每平方米價格(人民幣)
- 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平值之間的關係 : 每平方米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 16. 商譽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3,043	2,694
匯兌調整	(282)	34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761</u>	<u>3,043</u>

####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本集團於澳門的零售店網絡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而商譽屬於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該計算乃基於經管理層批准代表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業務週期及策略規劃的最近五年財務預算作出。已作出以下關鍵假設以供分析：

1. 毛利率為21%(二零一六年：19%)
2. 除稅前貼現率為每年11%(二零一六年：11%)
3. 平均增長率為0%(二零一六年：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管理層主要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期望釐定毛利率。已採用的貼現率為稅前利率並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所作出的計算以現金流預測(來自經正式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預算)為基礎。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0%推算，而該比率將不超過澳門零售店經營業的長期增長率。

按上述方式釐定的商譽可收回金額顯示，商譽價值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出現減值。

本公司董事相信，計算可收回款項時所依據主要假設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可收回款項總額。

### 17.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 已付租金按金	5,921	4,987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	726
	<b>5,921</b>	<b>5,713</b>
<b>流動資產</b>		
— 預付款項	3,168	1,493
— 向供應商墊款	44,404	21,932
— 已付按金	1,698	2,328
— 進項增值稅應收款項(附註)	44,435	40,661
— 其他應收款項	18,669	27,726
	<b>112,374</b>	<b>94,140</b>

附註：增值稅進項於本集團向供應商購買產品時產生，且增值稅進項可自銷售之增值稅銷項扣除。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轉售商品	<u>106,952</u>	<u>126,664</u>

### 19. 貿易應收款項

除向企業客戶作出的貨品批發、商品大宗銷售及應收租戶的租金收入外，本集團所有銷售均以現金進行。授予此等客戶或租戶的平均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為0至180天。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20,071	20,614
31至60天	8,760	8,743
61至180天	6,888	22,512
181至365天	1,161	1,118
超過1年	2,266	960
	<u>39,146</u>	<u>53,947</u>

不被單獨及共同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35,488	34,578
已逾期但未減值		
逾期少於1個月	630	7,157
逾期1至3個月	607	10,134
逾期3個月以上	2,421	2,078
	<u>39,146</u>	<u>53,947</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改善措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37,354	41,345
人民幣	126,027	105,696
澳門元(「澳門元」)	1,131	4,886
	<u>164,512</u>	<u>151,927</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規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 21.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獲得0至360天的信貸期。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時至30天	37,576	54,192
31至60天	25,058	24,481
61至180天	36,465	45,047
181至365天	7,212	8,486
超過1年	3,887	1,866
	<u>110,198</u>	<u>134,07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已收按金、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按金	10,827	8,697
預收款項	17,845	7,9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843	26,444
	<u>55,515</u>	<u>43,084</u>

### 23.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

#### (a)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發票日期於三個月內償還。到期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關聯方款項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3,416	814
高要市供銷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371	-
佛山市順德區金樂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273	-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社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92	-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的百貨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1	427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荔園酒家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275	273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240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振豪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105	162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小布樂餐飲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40	93
高要市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8	23
順德區海業水產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64	22
佛山市順德區嘉安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4	16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的上品軒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12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盈樂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132	1
廣東廣樂包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14	-
佛山市順德區萬信珠寶玉器行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36	-
肇興市高要區振豪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3	-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健怡樂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118	-
臺山宴米米業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1
		<u>4,952</u>	<u>2,084</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續

#### (b)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發票日期於三個月內償還。

應付關聯方款項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添房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105	-
佛山市順德區宴米米業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581	1,871
佛山市順德區金樂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230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益群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23	23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樂的上品軒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63	-
肇慶西江襪廠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14
廣東廣樂包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11
肇慶西江酒廠有限公司	董事控股的公司(附註28(i)(a))	-	5
海南供銷大集供應鏈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華南分公司	控股股東控股的公司	48	-
		<u>820</u>	<u>2,154</u>

### 24.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於一年內償還的到期銀行借款	<u>92,000</u>	<u>104,000</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按固定年利率4.75%計息(二零一六年：介乎4.4%至6.3%之浮動年利率)。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4,356,000元及人民幣14,096,000元的若干租賃樓宇(附註13)；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8,530,000元及人民幣29,313,000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附註14)；及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864,000元及人民幣2,501,000元的若干投資物業(附註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股本

已發行普通股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15,826</u>	<u>2,000,000,000</u>	<u>15,826</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0,457,000</u>	<u>2,387</u>	<u>290,457,000</u>	<u>2,387</u>

### 2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31,346</u>	<u>33,571</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u>105,357</u>	<u>121,6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5,833</u>	<u>32,351</u>
	<u>141,190</u>	<u>153,952</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u>1,729</u>	<u>1,323</u>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u>137</u>	<u>146</u>
	<u>1,866</u>	<u>1,469</u>
流動資產淨值	<u>139,324</u>	<u>152,483</u>
資產淨值	<u>170,670</u>	<u>186,0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u>2,387</u>	<u>2,387</u>
儲備	<u>168,283</u>	<u>183,667</u>
權益總額	<u>170,670</u>	<u>186,054</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儲備之變動列示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94,895	4,981	(3,472)	196,404
年內溢利	—	—	1,436	1,43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10,818	—	10,81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10,818	1,436	12,254
已付股息(附註12)	(24,991)	—	—	(24,99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69,904	15,799	(2,036)	183,667
年內虧損	—	—	(5,058)	(5,05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10,326)	—	(10,32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69,904	5,473	(7,094)	168,283

### 27.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銀行借款(附註24)	104,000	(16,625)	4,625	92,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關聯方交易

(i)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訂有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關聯公司(附註a)	銷售貨品(附註b)	7,109	4,798
	購買貨品(附註c)	9,992	43,768
	已收取租金收入(附註d)	1,531	439
	已支付租金開支(附註e)	7,660	8,437

附註：

- (a) 本公司前董事勞松盛先生為佛山市順德區樂從供銷集團有限公司(「樂從供銷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樂從集團」)及本公司的實益股東。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及樂從供銷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由勞松盛先生控制。本集團在中國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就向樂從集團銷售貨品、購買貨品及租賃物業以及樂從供銷向其銷售貨品、購買貨品及租賃物業與樂從集團訂立合約。
- (b) 銷售交易的代價乃基於1)過往交易價格及金額；2)當時的市價；及3)向大量購買的客戶提供的折扣率計算。向關聯方銷售的信貸期為90日內。
- (c) 購買交易的代價乃基於1)過往交易價格及金額；2)當時的可比批發價；及3)就大量購買提供的折扣計算。關聯方購買的信貸期為90日內。
- (d) 樂從集團就租賃若干物業與本集團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的年期經本集團與關聯公司參考市場租金後相互協定。向關聯公司租賃物業的信貸期為90日內。
- (e) 本集團就租賃物業用作總辦事處、零售店及貨倉與樂從集團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的年期經本集團與關聯公司參考市場租金後相互協定。向關聯公司租賃物業獲得的信貸期為90日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關聯方交易—續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董事薪酬)列示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67	1,54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4	101
	<u>2,111</u>	<u>1,649</u>

### 29. 經營租賃安排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及店舖以及倉庫。該等物業租期介乎1至19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以下期限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872	10,885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34,366	13,118
超過五年	16,385	6,257
	<u>66,623</u>	<u>30,260</u>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分租其零售店內部的若干區域。租期介乎1至10年。租約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未來最低租賃款項與租戶訂約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441	10,8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	<u>260</u>	<u>716</u>

###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獲股東批准。

購股權計劃的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為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起10年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絕對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並向其提呈要約，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不低於(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官方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官方收市價的平均值；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絕對酌情決定，惟購股權於其授出後十年後不可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股份總數的10%，即29,045,700股股份。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屬尚未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b>附屬公司</b>					
順客隆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順客隆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繳足資本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澳門順客隆國際一人有限公司	澳門	38,625,000澳門元	—	100	在澳門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美適連鎖超級市場有限公司	澳門	38,567,000澳門元	—	100	在澳門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佛山市順德區昌萬隆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85,500,000港元	—	100	在中國批發商品
佛山市順德區駿樂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山市順德區金程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山市順客隆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及批發
珠海市順客隆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肇慶順客隆商業連鎖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廣州市順客隆超市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7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佛山市順德區譽邦行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500,000元	—	100	在中國批發商品
肇慶市高要區樂通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批發商品
佛山市順德區名建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佛山市順德區澳中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零售店
肇慶順客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在中國零售商品
Ozone Supply Ch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繳足資本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澳中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繳足資本100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佛山市泛邦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肇慶市蜜蜂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	—	51	暫無營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組成，包括附註24所披露的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附註25披露的股本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管理層定期審查資本架構。作為該審查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92,000	104,000
股本	264,116	255,766
債務與股本比率	<u>35%</u>	<u>41%</u>

###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u>234,898</u>	<u>242,999</u>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u>240,094</u>	<u>275,36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關聯公司的結餘、貿易應付款項、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公平值估計乃於某一具體時間點作出，並基於金融工具的相關市場資料。

該等估計具有主觀性質並涉及不確定因素及重大判斷事項，因此不能準確確定。假設變動可能對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保持最低水平，本集團並未動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以進行對沖。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以進行買賣。本公司董事會檢討並同意各項風險的管理政策。該等風險概述如下。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對手方未能按金融工具的條款履行其責任，並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並無信貸風險的重大集中。大部分銷售交易按現金基準或以信用卡付款的方式結算。由於現金存入高信貸評級銀行，故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得以降低。

本集團的政策為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進行交易。授予新客戶的信貸期由信貸監控部門對新客戶進行信用評估後授出。於適當情況下，客戶或會被要求提供其財務狀況的證明文件。不被視為信用良好的客戶須預先付款或貨到付款。客戶的付款記錄會受到密切監察。財務部會編製及審閱客戶付款記錄每月報告。逾期結餘及重大貿易應收款項受重視。本集團將確定合適的收款行動。

本集團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

本集團自過往年度以來一直遵守信貸及投資政策，並認為該等政策在將本集團信貸風險承擔限制在理想水平方面行之有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與本集團未能履行金融負債相關責任的風險有關。本集團承擔貿易應付款項結算及融資責任以及現金流量管理有關的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並擁有可用資金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取決於來自客戶的現金。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能夠充分達成於可預見未來到期時的財務責任。

本集團自過往年度以來一直遵守流動資金政策，並認為該等政策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行之有效。

按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合約利率計算利息支出或，若是浮息，則根據報告日期的現行利率)及按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下表展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期限。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銀行借款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的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10,198	110,198
37,076	37,076
820	820
96,757	92,000
<b>244,851</b>	<b>240,09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的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134,072	134,072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5,141	35,14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54	2,154
銀行借款	105,092	104,000
	<u>276,459</u>	<u>275,367</u>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有關浮動利率計息之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固定利率銀行借款有關。

本集團當前並無有關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督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詳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原因為並無浮息銀行借款。於二零一六年，浮動利率計息借款之利率整體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將導致本集團年內溢利／保留盈利減少或增加人民幣6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浮動利率計息資產之利率整體增加或減少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將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內溢利／保留盈利增加或減少人民幣5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6,000元)。

並無對權益其他部分產生影響。

釐定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日期發生變動，並已於當日運用於當時存在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所受利率風險。減少或增加100個基點乃管理層就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乃按相同基準進行有關分析。

### 3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先前分類為「收益」的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人民幣1,287,000元重新分類為「其他經營收入」。

### 37.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並授權發佈刊載於第50頁至第108頁之綜合財務報表。